

111-1 山域嚮導登山安全講習簡章

- 一、**研習主旨**：為提昇現有山域嚮導之專業知識與技能，落實登山安全及山岳生態之保護。
- 二、**研習依據**：教育部體育署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。
- 三、**指導單位**：教育部體育署
- 四、**主辦單位**：中華民國健行登山會
- 五、**承辦單位**：中華民國健行登山會山域嚮導資格檢定工作小組
- 六、**報名資格**：持有體育署核發之「山域嚮導證書」。
- 七、**講習日期**：111年08月28日(A階段)至08月29日(B階段)
- 八、**項目與時數**：課程內容為山域嚮導每四年之登山安全講習實務議題，講習完成後發給時數證明。完成累計十二小時課程時數，可取得「登山安全講習證明」。
講習時間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8日12時，至29日12時，合計上課時數12小時，分為AB兩階段。
講習地點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（體育聯合辦公大樓）。
講習內容：
A階段6小時：登山安全案例分析3小時；登山安全實務研討3小時（8月28日12時到18時）；
B階段6小時：登山安全預防迷途實務操作3小時；登山安全困難地形通過實務操作3小時（8月29日10時到16時）
室外講習需自備基本攀登裝備：自備智慧型手機；建議訓練前預先下載手機離線地圖定位軟體 Software APP；攀岩安全頭盔，坐式安全吊帶，ATC確保器(豬鼻子)或8字環，有鎖勾環*2，無鎖勾環*3，繩圈30cm*1，繩圈60cm*2，120cm*1 繩圈可以購買現成寬6-12mm扁帶環 sling (EN566)或線徑6mm-7mm輔助繩(EN564)，所打成的普魯士繩圈，自備雨具及自行準備行動糧。
- 九、**報名日期**：111年07月30日至08月25日。
- 十、**報名方式**：「線上報名」報名網址 (<http://www.mountainguide.org.tw>)
- 十一、**研習代辦費**：研習A階段及B階段，個別為1500元；同時報名A及B兩階段，優惠合計2900元。臨櫃繳費「銀行轉帳」國泰世華銀行（代碼013）建國分行，帳號223-03-501029-6，戶名『中華民國健行登山會黃一元』，註明「山域嚮導研習費」。匯款後電郵至 info@alpineclub.org.tw，列明匯款人姓名、匯款日期及及帳號末5碼，或來電通知0975-081-175曾先生。
- 十二、**研習人數**：限額20。請及早報名，以完成報名及匯款優先順序為基準。
- 十三、**報到通知**：報名審查通過後由線上系統發出通知。
- 十四、**報到時間**：A階段111年08月28日(星期日)11:30 B階段111年08月29日(星期一)09:30(攜帶雙證件，供身份驗證)。
- 十五、**其他事項**：悉依教育部體育署「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」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- (一) 報名即視同願意遵照報名簡章規定，請詳加閱讀避免自身權益受損。
- (二) 參加者除要符合本簡章第六條資格外，有下列情形之一，且經判刑確定者不得參加報名。
 - (三) 1. 犯傷害罪章。但其屬過失犯，不包括之。
 - (四) 2. 犯中華民國刑法第二百九十四條之遺棄罪。
 - (五) 3. 犯妨害性自主罪章、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之罪。
 - (六) 4. 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。
 - (七) 5. 犯殺人罪章。或罹患精神疾病或身心狀況違常，經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委請相關專科醫師二人以上諮詢後，認定不能執行業務者，不得擔任山域嚮導；已取得山域嚮導資格者，撤銷之。
- (八) 報名資格證明如有造假不實經查證屬實者，取消其報名資格；已完成授證者報請主管機關註銷其證。
- (九) 本研習會投保新臺幣三百萬元之「公共意外責任險」，其保險範圍及最低保險金額如下：一、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新臺幣五百萬元。二、每一事故身體傷亡：新臺幣三千萬元。三、每一事故財物損失：新臺幣二百萬元。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：新臺幣六千四百萬元，各學員可自行依需要加投保人身險。
- (十) 已完成報名手續，因故當天不克參加者恕不退費，開訓前 3 天退 70%，前 7 天退 90%。
- (十一) 遇颱風或人力不可抗拒之天然災害，本單位有權取消、延期等相關事宜。
- (十二) 本研習會依實際情況，保有更動研習地點或課程內容之權力。
- (十三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公佈之。
- (十四) 為環境永續，本研習會恕不提供紙杯，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- (十五) 洽詢專線 0933-916-160，聯絡電郵：info@alpineclub.org.tw。